

证券代码：002940

证券简称：昂利康

公告编号：2021-063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1年8月9日以电话或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并于2021年8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，能够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和要求执行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去向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编制的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监 事 会
2021年8月21日